

证券代码：871365

证券简称：北创光电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365	北创光电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南天明（顺德）律师事务所吴珺、李侃童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在突出重点、增收节支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了《广东北创光电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

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7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会议联系人：肖顺东；2、联系电话：0757-82666469；
3、联系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一路 28 号四座 1001 房之一。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